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与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监事五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席理主持。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海登赛思涂装设备有限公司为满足短期资金周转需要，拟向公司副董事长梁燕生先生借款人民币2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取得进一步发展，扩大规模，增强业务能力，拟增资5000万元。公司放弃本次对中集智能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7日